

知识产权 名案评析 5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庭 编著



ZHISHICHANQUAN
MING'AN PINGXI
5

知识产权

名案评析 5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庭 编著

10

知识产权出版社

内容提要

本书由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庭的法官选取知识产权领域有代表性的案件进行评析,以案件中显现的法律问题为主线,同时考虑其他具有相同或相似法律问题的案件情况,综合进行评述,使读者对所评析的法律问题有比较系统、全面的了解,利于司法实践的操作,并对我国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现状、法律最新发展动向有所把握。

读者对象:知识产权领域工作人员、相关领域工作人员及涉及知识产权法律事务的人员。

责任编辑:李琳

文字编辑:张静

封面设计:美光制版

责任校对:董志英

责任出版:卢运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知识产权名案评析 5/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庭编著. —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2008. 8

ISBN 978-7-80247-329-4

I. 知… II. 北… III. 知识产权法—案例—分析—中国 IV. D923.4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05900 号

知识产权名案评析 5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庭 编著

出版发行: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桥马甸南村1号院

网 址: <http://www.ipph.cn>

发行电话:010-82000893 82000860 转 8101

责编电话:010-82000887 82000860 转 8118

印 刷:北京市兴怀印刷厂

开 本:720mm×960mm 1/16

版 次:2008年8月第1版

字 数:600千字

邮 编:100088

邮 箱:bjb@cnipr.com

传 真:010-82000893

责编邮箱:lilin@cnipr.com

经 销: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印 张:33

印 次:2008年8月第1次印刷

定 价:68.00元

ISBN 978-7-80247-329-4/D·658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序

从1993年7月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成立知识产权审判庭至今,知识产权审判已历经15个寒暑。建庭15年来,在全庭同志的共同努力下,我们共受理5836件,审结5717件各类型知识产权纠纷案件,付出了情感与汗水。在这些案件的审理过程中,知识产权庭的法官们体会到了从迷惑到顿悟的喜悦,领受了被理解、赞扬的快乐和被误解、批驳的痛苦,同时也越来越深地感悟到不断总结、修正自我的重要。1996年7月,知识产权庭编著的《知识产权名案评析》出版,该书的编著开创了知识产权法官评说案件,解析法律适用的先河,面世后获得业内的一致好评。此后,知识产权庭又先后编写了《知识产权名案评析2》、《知识产权名案评析3》和《入世后中国知识产权司法审查经典判例评析》(即《知识产权名案评析4》),继续对知识产权庭审理的各类案件进行总结,不断整理、挖掘出有价值的案例,为业内人士进行研究提供了素材。名案评析的有序出版,已经使知识产权庭编写的案例自成体系,形成具有较高知名度的知识产权品牌书籍。

为了发扬知识产权庭这一优良传统,总结近年来的知识产权审判中出现的新问题,为今后的审判实践提供有益的借鉴,并且与知识产权界的专家、学者和同仁开展业务交流,知识产权庭从近几年来审结的案件中精选出一批有新颖性、典型性和影响力的案件,对在审判实践中凸显的法律问题进行评述,延续前述4本案例的名称和体例编著了本书。

本书具有以下特点:

第一,选取有价值的案件。本书主要选取了下列三种案件,即:在知识产权司法保护进程中有推动作用,有重大社会影响,受到社会广泛关注的案件;在法律适用上具有代表性,对如何正确理解法律有借鉴意义的案件;审判实践中出现的新类型案件和对已有类型案件中的新问题如何适用法律进行研究和探索的案件。

第二,入选案件类型多样。入选的案件涉及知识产权庭审理的各种类型的知识产权民事案件和行政案件。同时,每类案件的选取数量既反映了该类案件在知识产权庭审理的全部案件中所占的比重,也体现了增长迅速的新类型案件的发展趋势。

第三,在案例的内容上,本书传承了前4本案例的体例,由案情介绍和评析组成。先对案件的事实和法院的审理进行了介绍,再对判决涉及的法律问题进行评述。评析的内容以该案件中显现的主要法律问题为主线,并在个案的基础上综合了其他具有相同或相似法律问题的案件的情况,使读者通过本书对我国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现状、法律适用的发展动向有所了解。

本书对案例的评析部分仅代表撰稿人的个人观点,由于能力所限,难免会出现一些问题与不足,我们在此诚恳地希望各位业内同仁、专家、学者以及所有关心知识产权审判的人士给我们提出宝贵意见,以帮助我们不断提高、进步。

值此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庭建庭十五周年之际,希望我们的知识产权法官们再接再厉,取得更大的辉煌!

宿迟

2008年7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著作权纠纷案

【案例 1】 如何对运用公有领域的素材创作的作品进行保护

——原告朱志强诉被告耐克公司等侵犯著作权纠纷案 …… (3)

【案例 2】 如何确认舞蹈作品的作者

——原告刘露诉被告张继刚侵犯著作权纠纷案 …… (11)

【案例 3】 利用民间技艺创作的剪纸作品受著作权法的保护

——原告白秀娥诉被告国家邮政局、国家邮政局邮票
印制局侵犯著作权纠纷案 …… (17)

【案例 4】 作品的情节能否受到著作权法的保护

——原告庄羽诉被告郭敬明、春风文艺出版社、北京
图书大厦有限责任公司侵犯著作权纠纷案 …… (24)

【案例 5】 MTV 属于电影作品还是录像制品

——原告新力哥伦比亚音乐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北京
宜禾钱柜娱乐有限公司侵犯著作权纠纷案 …… (34)

【案例 6】 试题是否属于著作权法规定的作品

——原告研究生入学管理委员会 (Graduate Management
Admission Council) 诉被告北京市海淀区私立新
东方学校侵犯著作权、商标权纠纷等三案 …… (41)

【案例 7】 特殊类型汇编作品的认定

——原告施华民诉被告北京市永正科贸公司侵犯著作
权纠纷案 …… (48)

【案例 8】 计算机字库中的字型可以作为美术作品获得著作权保护

——原告北京北大方正电子有限公司诉被告潍坊文星科

技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南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侵犯
美术作品著作权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纠纷案 (53)

【案例 9】 行业产品评估价格一般不宜作为作品进行保护

——原告麦克劳希尔有限公司诉被告北京金凯讯信息系
统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金凯讯通信息系统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及魏建忠侵犯著作权纠纷案 (62)

【案例 10】 利用他人设计图生产向导地图牌应当在地图牌上为他人署名

——原告任天柏诉被告北京向导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侵犯署名权纠纷案 (68)

**【案例 11】 小说与电视剧之间进行侵权对比应当从作品可再现内容
的整体把握**

——原告刘育新诉被告陈燕民、中国煤矿文工团、北京
中视喜洋洋广告有限公司、北京华风气象影视信息
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侵犯著作权纠纷案 (74)

【案例 12】 侵犯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行为的认定

——原告百灵达控股(私人)有限公司诉被告广州市
万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侵犯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纠纷案 (86)

【案例 13】 著作权默示许可的认定

——原告关东升诉被告赵淑雯、道琼斯公司侵犯著作权
纠纷案 (94)

【案例 14】 研发汉化软件是否必须征得外文软件著作权人的许可

——原告广州市德克赛诺科技有限公司诉被告北京北方
德赛计算机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侵犯计算机著作
权纠纷案 (102)

【案例 15】 如何确定文物图片的赔偿数额

——原告故宫博物院诉被告中国商业出版社侵犯著作权
纠纷案 (108)

第二部分 网络纠纷案件

- 【案例 16】 未经作者许可通过数字图书馆传播作品构成侵权**
——原告郑成思诉被告北京书生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侵犯
著作权纠纷案 (119)
- 【案例 17】 ICP 和 ISP 的认定**
——原告母碧芳诉被告北京舞风十雨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侵犯信息网络传播权纠纷案 (126)
- 【案例 18】 网页快照引起的著作权侵权纠纷**
——原告王路诉被告雅虎公司侵犯著作权纠纷案 (133)
- 【案例 19】 利用 P2P 软件提供下载侵权作品的服务是否构成侵权**
——原告迪志文化出版有限公司诉被告北京百度网讯
科技有限公司、黄一孟侵犯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纠纷案 (139)
- 【案例 20】 搜索引擎服务商与著作权人的利益平衡**
——原告正东唱片有限公司诉被告北京百度网讯科技
有限公司侵犯信息网络传播权纠纷案 (148)
- 【案例 21】 网络经营者提供深度链接服务应依法进行**
——原告正东唱片有限公司诉被告北京世纪悦博科技
有限公司侵犯录音制品制作者权纠纷案 (158)
- 【案例 22】 域名争议解决机制与确认之诉**
——原告北京国网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诉被告科奇公司
计算机网络域名纠纷案 (164)
- 【案例 23】 CNNIC 预留域名行为合法性探讨**
——原告正普公司诉被告中国科学院计算机网络信息
中心、阿里巴巴公司侵权及域名纠纷案 (170)
- 【案例 24】 网络案件中以法定赔偿方式确定赔偿数额时的考量因素**
——原告上海优度宽带科技有限公司诉被告普信通（北
京）科技有限公司侵犯信息网络传播权纠纷案 (178)

第三部分 商标权纠纷案

- 【案例 25】 法院可以根据当事人的请求和案件审理的需要个案中认定驰名商标**
——原告中国中化集团公司诉被告浙江中化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化网络有限公司、北京盛园恒丰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侵犯商标专用权纠纷案 …… (189)
- 【案例 26】 确认不侵权之诉的起诉条件**
——原告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诉被告费德里克·沃思有限责任公司确认不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纠纷案 …… (196)
- 【案例 27】 不会造成相关公众混淆的使用不构成侵犯商标专用权**
——原告辉瑞产品有限公司、辉瑞制药有限公司诉被告北京健康新概念大药房、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威尔曼药业有限公司侵犯商标专用权纠纷案 …… (204)
- 【案例 28】 不同类别的服务亦可构成类似服务**
——原告诚品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北京世博伟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侵犯商标专用权纠纷案 …… (211)
- 【案例 29】 如何处理企业名称权与他人商标权、企业名称权的冲突**
——原告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呼和浩特经济开发区蒙牛酒业有限公司、王春孝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及不正当竞争纠纷案 …… (217)
- 【案例 30】 法院应为外观设计与在先取得的合法权利是否构成冲突提供民事解决途径**
——原告香格里拉国际饭店管理有限公司诉被告黄惠娟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及不正当竞争案 …… (224)
- 【案例 31】 注册商标中含有表示本商品特点的标识, 权利人无权禁止他人正当使用**
——原告李逢英诉被告湖南恒安纸业有限公司等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纠纷案 …… (232)

【案例 32】 如何认定商标的合理使用

——原告山东天同高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诉被告天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银行北京市西城区支行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纠纷案 (239)

第四部分 不正当竞争纠纷案**【案例 33】 知名商品特有名称的认定及保护**

——原告北京九龙制药厂诉被告北京耀得堂药店、山西康保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不正当竞争纠纷案 (247)

【案例 34】 关于知名服务特有名称的认定

——原告唐风汉格形象设计有限公司诉被告环球趋势国际文化传播(北京)有限公司不正当竞争纠纷案 (254)

【案例 35】 商业秘密的认定标准及其范围

——原告北京正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诉被告胡美凤、北京金祥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侵犯商业秘密纠纷案 (261)

【案例 36】 如何通过间接证据认定侵犯商业秘密

——原告北京一得阁工贸中心诉被告北京传人文化艺术有限公司、高辛茂侵犯商业秘密纠纷案 (268)

【案例 37】 公用企业限制竞争行为的认定

——原告赛恩(天津)新技术有限公司诉被告中国华北电力集团公司北京供电公司不正当竞争纠纷案 (275)

第五部分 专利权纠纷案**【案例 38】 专利权的保护范围应当以权利要求书的内容为准**

——原告高庆、孔令泉诉被告北京红星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华商场有限责任公司侵犯专利权纠纷案 (283)

【案例 39】 不能简单地以权利要求书的文字内容确定专利保护范围

——原告北京英特莱特种纺织有限公司诉被告北京新辰

- 陶瓷纤维制品公司侵犯实用新型专利权纠纷案 (287)
- 【案例 40】** 在确定产品专利的保护范围时应考虑权利要求中的方法特征
——原告郭亮诉被告北京金长城助剂厂侵犯发明专利权纠纷案 (295)
- 【案例 41】** 侵犯组件产品外观设计专利权的认定
——原告索雷克公司诉被告瑞天盛达公司侵犯专利权纠纷案 (302)
- 【案例 42】** “新产品”的认定及其举证责任
——原告赣州创业工业（集团）公司诉被告鸡西市麻姑山庄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颐龙舟商务会馆有限公司侵犯专利权纠纷案 (309)
- 【案例 43】** 对侵犯专利权纠纷中现有技术抗辩的处理方式
——原告北京市舒特建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王爱民诉被告上海容和实业有限公司侵犯专利权纠纷案 (316)
- 【案例 44】** 侵犯专利权纠纷中禁止反悔原则的适用以及许诺销售的认定
——原告 AGA 医药有限公司诉被告北京华医圣杰科技有限公司侵犯专利权纠纷案 (324)
- 【案例 45】** “禁令”在侵犯专利权民事纠纷案件中的应用
——原告北京中乾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诉被告北京清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专利权临时保护期使用费及侵犯发明专利权纠纷案 (332)

第六部分 技术合同纠纷案

- 【案例 46】** 技术合同中技术垄断条款效力的认定
——原告吴琦诉被告北京思路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技术许可合同纠纷案 (339)

- 【案例 47】 技术合同履行过程中根本违约的认定**
——原告时训电子软件（北京）有限公司诉被告清华大学技术开发合同纠纷案 (346)
- 【案例 48】 对合同不能履行双方均无过错的按照公平原则各自承担损失**
——原告无锡晶海氨基酸有限公司诉被告新疆威仕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农业科学院微生物应用研究所技术合同纠纷案 (353)
- 【案例 49】 合同约定解除条件成就与否的认定标准**
——原告北京市九头鸟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诉被告北京九头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特许经营合同纠纷案 (360)

第七部分 商标行政纠纷案

- 【案例 50】 关于立体商标注册标准的探讨**
——原告费列罗有限公司诉被告商标评审委员会商标驳回复审行政纠纷案 (371)
- 【案例 51】 试析地名禁用条款及其相关问题**
——原告云南红河光明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商标评审委员会、第三人济南红河饮料制剂经营部商标争议行政纠纷案 (376)
- 【案例 52】 “汴绣”作为商品通用名称不能作为商标注册**
——原告开封汴绣厂诉被告商标评审委员会、第三人宋汴绣公司商标异议复审行政纠纷案 (382)
- 【案例 53】 符合驰名商标要件的未注册商标可以认定为驰名商标**
——原告福州维他龙营养食品有限公司诉被告商标评审委员会、第三人厦门惠尔康食品有限公司商标争议行政纠纷案 (388)

【案例 54】 对“不得抢注他人在先使用并有一定影响的商标”的理解和适用

——原告唐翠萍诉被告商标评审委员会、第三人云南新型建筑材料厂商标争议行政纠纷案 (395)

【案例 55】 如何认定注册商标时采取了不正当手段

——原告盛能投资有限公司诉被告商标评审委员会、第三人株式会社良品计画商标争议行政纠纷案 (403)

【案例 56】 争议期限及起算点的确定

——原告日本国株式会社双叶社诉被告商标评审委员会、第三人思嘉经贸公司商标争议纠纷案 (410)

【案例 57】 注册商标“连续三年停止使用”的认定

——原告汕头康王公司诉商标评审委员会、第三人云南滇虹公司商标撤销复审行政纠纷案 (417)

【案例 58】 行政机关“自我纠错”须依法进行

——原告深圳市安吉尔电器有限公司诉被告商标评审委员会、第三人温州市安吉尔太空水有限公司商标争议行政纠纷案 (424)

第八部分 专利行政纠纷案

【案例 59】 “万艾可”专利充分公开了吗

——原告辉瑞爱尔兰药品公司诉被告专利复审委员会、第三人潘华平等发明专利无效行政纠纷案 (433)

【案例 60】 应在全面评价涉案专利与对比文件的所有区别特征基础上判断涉案专利的创造性

——原告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专利复审委员会、第三人施耐德电器工业公司发明专利无效行政纠纷案 (444)

【案例 61】 克服技术偏见与专利创造性判断

——原告鞍钢附企冶金车辆厂诉被告专利复审委员会、

	第三人大连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发明专利无效行政纠纷案	(453)
【案例 62】	对专利权利要求中功能性限定特征的解释	
	——原告深圳市比克电池有限公司诉被告专利复审委员会、第三人深圳华粤宝电池有限公司发明专利无效行政纠纷案	(460)
【案例 63】	没有记载在权利要求书中的技术特征不能用于确定专利权的保护范围	
	——原告重庆市永固工程拉筋带厂有限公司、重庆永固实业有限公司诉被告专利复审委员会、第三人熊庆宜、周吉遂实用新型专利无效行政纠纷案	(471)
【案例 64】	摩托车类产品外观设计相近似判断	
	——原告本田株式会社诉被告专利复审委员会、第三人力帆公司外观设计专利无效行政纠纷案	(479)
【案例 65】	瓶贴类外观设计的相似性判断可参照商标法和不正当竞争法的规定	
	——原告中粮酒业有限公司诉被告专利复审委员会、第三人河北昌黎县东方长城葡萄酒有限公司外观设计专利无效行政纠纷案	(490)
【案例 66】	在专利无效程序中如何认定公证证据的证明力	
	——原告汕头市三椒实业有限公司诉被告专利复审委员会、第三人高露洁一棕榄公司外观设计专利无效行政纠纷案	(496)
【案例 67】	域外证据是否必须经过公证认证	
	——原告武琛诉被告专利复审委员会、第三人林杰克实用新型专利无效行政纠纷案	(503)

第一部分 著作权纠纷案

【案例 1】

如何对运用公有领域的素材创作的作品进行保护

——原告朱志强诉被告耐克公司等侵犯著作权纠纷案

【本案要旨】

在对运用公有领域的素材创作的作品给予保护时，由于任何人都可以以公有领域素材为基础创作，此类作品独创性程度并不高。故在进行作品的相同或近似对比中，应将已进入公有领域中的二者相同的部分排除出版权保护范围之外。

【案情简介】

原告：朱志强（笔名“小小”）

被告：耐克公司（NIKE, INC.）

被告：耐克（苏州）体育用品有限公司（简称“苏州耐克公司”）

被告：北京元太世纪广告有限公司（简称“元太公司”）

被告：北京新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新浪公司”）

案由：侵犯著作权纠纷案

案号：一审：（2004）一中民初字第 348 号

二审：（2005）高民终字第 538 号

案情：

朱志强是计算机网络动画《独孤求败》、《过关斩将》、《小小 3 号》、《小小特警》、《小小 5 号》的作者，上述作品中的人物形象均为“火柴棍小人”形象。“火柴棍小人”形象是：头部为黑色圆球体，没有面孔；身体的躯干、四肢和足部均由黑色线条构成；小人的头和身体呈相连状。

2003 年 10 月，耐克公司、苏州耐克公司为举办“2003 NIKE—Freestyle